

# 上海市人民政府城乡规划管理文件

沪府规划〔2024〕96号

## 关于同意《上海化学工业区 G5JS-0203 单元 A4、C5、C6a、C6b 街坊, G5FX-0001 单元 E6d、E7、F7h 街坊, G5JS-0201 单 元 G2 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的 批复

上海市化工区管委会、市规划资源局：

《关于报请审批〈上海化学工业区 G5JS-0203 单元 A4、C5、  
C6a、C6b 街坊, G5FX-0001 单元 E6d、E7、F7h 街坊, G5JS-0201  
单元 G2 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的请示》（沪化管〔2024〕

50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上报规划内容。

规划实施管理中,应确保相关地块内危险化工品储存建设项目的平面布局、与周边重要场所和危险化学品企业的安全距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

请按照批复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依法行政,指导地区建设发展。结合规划实施,深化地块布局和建筑设计,同步实施建设相关公共服务配套,优化城市公共环境,妥善处理好与周边相关关系,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促进城市有序、协调发展。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24年6月5日

---

抄送: 化学工业区管委会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6月5日印发